**保密承诺书**

（中共江苏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江苏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欲参加（省网信系统重要基础平台项目）（项目编号：JSZC-G2021-305）的采购活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下简称《国家保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以下简称《国家安全法》）规定，我单位针对该项目作出如下保密承诺：

1、我单位参与该项目的全体人员，在工作期间接触或知悉的按《国家保密法》和行业密级规定确定为国家秘密及贵单位秘密的事项，承诺绝不以任何方式向其他单位和个人泄露。

2、我单位参与该项目的全体人员，在工作期间接触或知悉的按《国家保密法》和行业密级规定确定为国家秘密及贵单位秘密的事项，承诺不记录、不复制、不摄制、不使用和携带国家秘密事项内容、实物。如确因业务工作需要产生上述行为，必须向贵单位提出书面申请并得到贵单位的保密审批后方可进行。

3、我单位已经清楚知道因单位或个人的故意或不当行为将导致或可能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和《国家保密法》中的窃取、刺探、非法提供、非法持有、泄露国家秘密所列之罪行。

4、我单位参与该项目的全体人员，如违反本《保密承诺书》内容，由此而产生的责任由我单位和当事人承担。

5、我单位参与该项目的全体人员已经仔细阅读该《保密承诺书》，对所有内容均没有疑义，我单位愿意按承诺书中规定的内容承担保密责任。该《保密承诺书》自我单位盖章及法定代表人签署之日起生效。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